



第六十七届会议

临时议程* 项目 114

千年首脑会议成果的后继行动

加强支持性别平等和增强妇女权能的体制安排

秘书长的报告

摘要

本报告概述了大会第 64/289 号决议题为“加强支持性别平等和增强妇女权能的体制安排”一节的执行进展情况。大会根据该决议这一节成立了一个混合实体，即联合国促进性别平等和增强妇女权能署(又称妇女署)。本报告阐述了一般原则、妇女署的治理、行政管理与人力资源、资金筹措和过渡安排的进展情况。

* A/67/150。



一. 引言

1. 大会在关于全系统一致性问题的第 64/289 号决议中，建立了一个混合实体，即联合国促进性别平等和增强妇女权能署，又称妇女署。该决议请秘书长向大会第六十六届和第六十七届会议提交进度报告，说明该决议题为“加强支持性别平等和增强妇女权能的体制安排”一节的执行情况。本报告是依照这一要求提交的，阐述了一般原则、妇女署的治理、行政管理与人力资源、资金筹措和过渡安排的进展情况。

2. 大会在同一项决议中，还决定在其第六十八届会议审查妇女署的工作，并请秘书长就此向第六十八届会议提交一份全面报告。

3. 第一份进展报告(A/66/120)是在第六十六届会议向大会提交的。本报告介绍了所取得进展的最新情况，重点是体制方面以及该实体成立两年后及 2011 年 1 月 1 日全面运作 18 个月后的挑战。

二. 总体进展情况

A. 总则

4. 2011 年 7 月 1 日前次进展报告定稿以来，妇女署进一步合并了从先前四个参与性别平等和增强妇女权能领域的实体(性别平等问题和提高妇女地位问题特别顾问办公室、秘书处提高妇女地位司、联合国妇女发展基金和提高妇女地位国际研究训练所)转来的任务和职能。妇女署现在作为一个统一整体运作，向政府间机构提供规范支持，在当地执行业务活动以及有效行使协调职能之间存在着密切联系。妇女署在联合国性别平等和增强妇女权能工作方面发挥主导作用，从而改善整个联合国系统的有效协调、连贯性和性别平等主流化。

5. 妇女署与会员国、联合国系统各实体、民间社会组织和其他利益攸关方合作，努力实现性别平等和增强妇女权能的主要目标。妇女署还倡导性别平等和增强妇女权能作为加速实现联合国在发展、和平与安全和人权领域各项目标的手段的中心地位。在这方面，妇女署充分证实了作为一个混合实体整合规范支持及业务和协调职能任务的重要性和增加值。

6. 妇女署抓住机遇，使全球和政府间各级性别平等方面的进展与为国家发展努力提供实地支持保持一致。通过综合办法，妇女署正越来越多地提供具体成果，应要求为会员国提供支持，加强规范支持和业务工作以及联合国系统在性别平等和增强妇女权能工作方面的领导、协调和促进问责制之间的连贯性。这些活动都接受有关政府间机构批准的一项战略计划、一个战略框架和预算的指导。

7. 方案和协调委员会对 2012-2013 年战略框架(A/66/16)进行修改之后，大会第 66/246 号决议通过战略框架以及该两年期的方案预算，为妇女署的规划和预算框架奠定了坚实的基础。执行局第 2011/3 号决定核可了妇女署 2011-2013 年战略计划(UNW/2011/9)。随后，执行局第 2011/5 号决定批准了妇女署 2012-2013 年机构预算(UNW/2011/11)，授权提供经费，支持持续的变革管理过程，包括区域结构审查以及组织效率和成效举措，旨在进一步加强妇女署的能力，特别是在国家和区域各级的工作中。妇女署目前正在从事即将到来的两年期拟议预算筹备阶段的工作。

8. 依照大会第 64/289 号决议的授权，副秘书长/执行主任给妇女地位委员会的报告(E/CN.6/2012/2)和给妇女署执行局的报告(UNW/2012/1)强调了妇女署执行任务和优先事项方面的进展情况。这些报告和其他提交政府间机构的报告全面介绍了妇女署的工作，以及通过整合其所有任务和职能产生的影响和取得的成果。

9. 妇女署的 6 个关键重点领域取得了重要成果：加强妇女在所有影响其生活的领域的领导和参与，增加妇女增强经济权能的途径和机遇，特别是最受排斥的妇女；防止暴力侵害妇女和女孩行为和扩大幸存者获得服务的机会；增加妇女在和平与安全和人道主义应急方面的领导作用；加强计划和预算对各个层次的性别平等的针对性；支持拟订性别平等和增强妇女权能的全球性规范、政策和标准。管理和组织成效方面也取得了重要成果。

10. 本报告所述期间，妇女署充分利用国家和全球伙伴关系，扩大妇女参与选举进程的空间。例如，在埃及，其宣传努力和选民宣传推动了妇女参与 2011 年议会选举投票人数，从 40%提高到大约 46%。增强经济权能是妇女署 2011 年主要的方案增长领域，重点从经济安全和较小项目转移到针对结构性问题的干预，包括妇女获得生产性资产、市场、服务和体面的工作。例如，在埃塞俄比亚，妇女署领导的性别平等联合方案为联邦微型和小型企业局提供支持，包括培训近 4 000 名妇女学习市场营销和企业管理技能，培训 5 000 多名妇女学习开创商务活动或扩大自己的业务。为努力制止暴力侵害妇女行为，妇女署在 37 个国家支持政策和法律改革，制订新的国家行动计划，并改进服务交付标准。妇女署利用其在全系统性别平等方面新的主导作用，促进妇女参与和平与安全，例如在 15 个国家支持举行磋商，给予妇女直接面对联合国高级官员发言的机会。最后，妇女署支持将针对部门的性别敏感的目标和业绩指标纳入计划和预算，以利衡量进展情况，确保执行方面的问责制，将其与实行规范性框架联系起来。例如，妇女署提供技术援助之后，埃塞俄比亚公布了包括性别指标和目标的计划，而阿尔巴尼亚、巴基斯坦和坦桑尼亚联合共和国将性别敏感指标列入了政府机构的绩效监测框架。

11. 需要利用性别平等和增强妇女权能规范工作和业务工作的协同作用，更突出了妇女署的任务。2011 年，妇女署以兼顾四个方面的战略奠定了其做法的基础。

首先，利用特别侧重性别平等的政府间论坛，重申和加强现有规范和标准，强调在执行和制订政策建议方面的差距，例如在妇女地位委员会和经济及社会理事会强调差距。第二，在主要的联合国和其他议程制订进程中促进性别观点，例如第四次联合国最不发达国家问题会议和联合国可持续发展大会的筹备工作。第三，坚持不懈推动审议性别平等和增强妇女权能问题，包括对于发展、人权、和平与安全至关重要的共有问题和单独问题。第四，通过与会员国、民间社会组织和联合国机构的伙伴关系，并通过妇女署的知识和宣传职能，包括与政府和国家行为者的能力发展努力，越来越多地借鉴在国家一级获得的证据和经验。

12. 在大会第六十六届会议期间举行的一个会外活动，妇女政府首脑发表了一份关于妇女政治参与的联合声明，这是妇女署利用非正式程序加强政府间成果的范例。这次会外活动举行的讨论鼓励通过大会关于妇女政治参与的第 66/130 号决议。该决议以及有关该主题的其他立法授权，在妇女领导和参与的关键重点领域，为妇女署业务活动提供了有力的框架。同样，妇女署利用为大会关于农村地区妇女情况的讨论以及为妇女地位委员会第五十六届会议优先主题(增强农村妇女权能及其在消除贫困和饥饿方面的作用、发展和当前面临的挑战)进行的筹备工作，与联合国粮食及农业组织、国际农业发展基金和世界粮食计划署共同制订一个加速增强农村妇女经济权能进展的新联合方案。这个联合方案有助于执行大会关于改善农村妇女情况的第 66/129 号决议。

B. 妇女署的协调作用

13. 过去一年，在联合国系统促进更有成效和有效率的协调方面，在为促进性别平等和增强妇女权能建立战略伙伴关系方面，妇女署取得了显著进展。妇女署充分发挥了自己的领导作用，以加强连贯性和动员采取联合行动，提高全系统的性别主流化，制订和实施问责制框架，并改善联合国系统的性别均衡状况和妇女地位。

14. 在几个层次上取得了成果。妇女署是联合国系统行政首长协调理事会及其三大支柱(方案问题高级别委员会、管理问题高级别委员会和联合国发展集团)等协调机制的成员，因此，对于关键政策问题的性别层面加强了重视。在行政首长理事会 2011 年 5 月土耳其伊斯坦布尔第四次联合国最不发达国家问题会议的发言中，这种重视非常明显，会议确认在最不发达国家需要实现性别平等和增强妇女权能。

15. 在协调和领导能力方面的一个重大成就是制订了关于性别平等和增强妇女权能的全系统行动计划，行政首长理事会 2012 年 4 月进行了审查，为其实施铺平了道路。行动计划的制订是个协作和协商的过程，包括与数量有限的实体进行的试验阶段，以确保其适用性和实用性。该计划构成了所有联合国系统实体统一的问责制框架，采用记分卡办法，根据政府间任务为性别主流化确定了最低要求或标准。该计划涵盖成果管理制、财务和人力资源，包括妇女的平等代表、能力

发展、监督、评价、监测和报告、知识的生成和管理。未来一年是其推出阶段，对于确保交付具体成果至关重要。在可行的情况下，妇女署将支持联合国实体努力投资于计划的实施。

16. 作为机构间妇女和性别平等网络主席和秘书处，妇女署发挥了关键作用，促进和倡导联合国系统有关性别平等协调的立场和行动，以及所有政策和方案方面更强和更系统的性别主流化。联合国实体成功地向妇女地位委员会第五十六届会议提出了关于增强农村妇女权能的联合声明。该网络的农村妇女工作队印制了关于农村妇女和千年发展目标的情况介绍印刷品，以数据、证据和良好做法的例子支持了该委员会的审议。¹

17. 妇女署与联合国系统实体领导或召集的其他机构间机制合作活动，加强了在其任务中反映性别观点的能力。重要的例子有：在 2011 年 11 月 29 日至 12 月 1 日在大韩民国釜山举行的第四次援助实效问题高级别论坛，妇女署推动确保联合国的总体宣传有力强调性别平等，以及有效发展合作釜山伙伴关系以外制定全球监测框架的后续进程。

18. 依照大会第 64/289 号决议第 56 段，在国家一级妇女署是驻地协调员制度的一部分，并在协调性别平等工作方面承担领导作用，目前在 45 个国家主持或共同主持性别专题小组，并在大约 20 个国家推动拟订了联合国发展援助框架。妇女署在所有 8 个“一体行动”试点国家设有办事处，并正在与驻地协调员和联合国国家工作队密切合作。

19. 在国家一级与伙伴机构参与联合方案，为妇女提供了推动性别平等的重要机会。妇女署目前在 106 个这样的方案中积极工作，涉及的关键重点领域包括制止侵害妇女的暴力行为、加强国家规划中的性别观点、增强妇女经济权能、预防冲突和社会凝聚力。

20. 妇女署还扩大和加强了与单独联合国实体的伙伴关系，以促进性别平等和增强妇女权能。2011 年 12 月，联合国人口基金和妇女署执行董事向两个实体的外地代表发出一封联名信，重申各实体在其任务范围内及其有实力的领域对拟订性别平等方案的承诺。2012 年 5 月，妇女署和联合国教育、科学及文化组织为推进性别平等和增强妇女权能签署了一份合作书。

21. 妇女署 2012 年成为 H4+ 机构间机制的最新成员，加盟人口基金、联合国儿童基金、世界卫生组织、世界银行和联合国艾滋病病毒/艾滋病联合规划署。该机制为执行《全球妇幼健康战略》提供协调和统一的支持，共同帮助产妇、新生儿和儿童死亡率最高的国家，努力加快拯救生命和改善妇女和新生儿保健的进展，从

¹ 见 www.un.org/womenwatch/feature/ruralwomen/documents/En-Rural-Women-MDGs-web.pdf。

而实现千年发展目标的具体目标。妇女署的作用将主要是宣传，侧重于解决孕产妇死亡的根本原因。

22. 妇女署继续领导和协调秘书长发动的“联合起来制止暴力侵害妇女行为”运动，包括通过努力在全球、区域和国家各级实施战略和开展活动，与机构间妇女和性别平等网络成立的运动工作组成员密切合作。对运动中开展的活动进行的一项调查显示，特别是在国家层面，联合国系统正采用共同而一致的方法，努力防止和消除一切形式的暴力侵害妇女和女孩行为。许多联合国驻地协调员现在领导其国家工作队开展联合拟订方案和活动，促进实现运动的目标。

23. 妇女署还扩大了区域一级的机构间伙伴关系。例如，在拉丁美洲和加勒比，妇女署正与粮农组织和拉丁美洲和加勒比经济委员会合作进行个案研究并拟订政策建议，以增强农村地区妇女权能。

C. 与民间社会和其他利益攸关方的互动

24. 过去一年，妇女署巩固和扩大了与非政府组织和民间社会组织有效协商和合作的做法，推进促进妇女权利、性别平等和增强妇女权能方面的共同目标。

25. 经过与民间社会网络的广泛协商和这些组织的提名，主管妇女署副秘书长/执行主任 2012 年 4 月任命了一个全球民间社会咨询小组。该小组将作为与民间社会领导人开展对话和持续和结构性参与的论坛，推进性别平等和增强妇女权能的目标。21 个成员包括基层领导人、农村和社区组织、土著人组织、学者、社会活动家和从事性别平等和妇女权利问题工作的男性领导人。成员资格是轮换制，任期两年。

26. 目前正在成立区域和国家级民间社会咨询小组，将遵循同样的宗旨和构成原则。拉丁美洲和加勒比咨询小组成立于 2012 年 5 月，巴基斯坦国家小组成立于 2012 年 7 月。

27. 建立全球民间社会咨询小组是这一年的突出之处，依照大会第 64/289 号决议第 55 段的要求，妇女署在这一年继续努力加强与非政府组织和民间社会组织的协商，继续支持民间社会参与政府间进程。通过加大宣传，妇女署使具有经济及社会理事会咨商地位的非政府组织能够更好地促进妇女地位委员会第五十六届会议的实质性讨论。435 个非政府组织总共 2 084 名代表参加了这届会议，在一般性讨论中提交了 74 份书面发言，做了 12 次口头发言，在专家小组互动期间发言 27 次。在筹备阶段和会议期间，妇女署还努力为委员会主席团成员与民间社会代表的互动创造机会，加强意见的交流。

28. 妇女署还促进非政府组织参与执行局的工作。非政府组织 24 名代表出席了过去三届会议(2011 年 12 月、2012 年 1 月、2012 年 5 月/6 月)，有几位代表就妇女署战略计划及其实施的有关议程项目发了言。除了为促进性别平等在各个层

次上的合作，他们还欢迎与妇女署加强协商和合作伙伴关系，促进战略计划的实施。

29. 妇女署还加强了与联合国系统在与民间社会的伙伴关系的合作和协调。妇女署现在参加了联合国实体的民间社会协调与知识共享过程，这将创造更多的机会，就全球议事日程上的关键问题与民间社会接触，例如关于 2015 年后发展议程的讨论。妇女署还加入了关于土著人民问题的全球机构间支助小组，将努力强调性别平等问题。

30. 为努力加快实现性别平等和增强妇女权能的目标，妇女署与许多其他利益攸关方建立伙伴关系，包括学术机构、媒体和工商界。与私营部门一些公司和组织建立了伙伴关系，包括与雅芳、可口可乐公司、强生公司和豪雅。妇女署已开始与微软合作，利用信息和通信技术开展增强妇女经济和政治权能的方案，改进数据，提高认识和宣传。

D. 妇女署的知识中心功能

31. 妇女署扩大其作为全球知识中心的能力，在妇女的政治参与、增强妇女经济权能、妇女在和平与安全方面作用和制止暴力侵害妇女等领域，研究、分析和共享促进性别平等和增强妇女权能方面的证据和经验。这个职能还包括确定、拟订和传播良好做法的方法、工具和实例。借助这个职能，妇女署提供以证据为依据的分析，支持政府间讨论和决策。妇女署还应要求向会员国提供技术和咨询服务。研究和分析也越来越多地支持妇女署的协调职能。

32. 妇女署进行的研究受益于妇女署业务工作中取得的经验教训。促进性别平等良好做法的例子，除了能更好地了解实施中的差距和挑战，正在通过报告、数据库和其他知识产品更一致地反馈回政府间机构。现在越来越多地邀请妇女署同业交流群确保妇女署及其在联合国系统的合作伙伴能为政府间会议的筹备工作作出实质性贡献，例如为妇女地位委员会第五十七届会议及其优先主题和审查主题。

33. 加强妇女署知识枢纽功能的最近一项成果是为性别平等证据与数据举措获得了经费，这是与世界银行、经济合作与发展组织和伙伴政府协作与联合国统计司的一个重要的新伙伴关系。最初与 6 个试点国家合作，这一举措旨在改善有关教育、资产、就业和保健的关键性别平等指标数据的质量和可用性，直接受益试点国家，有助于更好地了解执行方面的差距，加强基于证据的决策。

34. 本报告所述期间，在圣多明各建立妇女署训练中心取得了进展，这是联合国性别平等培训方面主要的英才中心。其长期目标包括拟订妇女署能力发展战略的培训部分，为推动妇女权利和性别平等加强联合国系统内和与主要国际合作伙伴的协调，促进联合国及其合作伙伴在优先领域建立技术能力。

35. 在其 2012 年第一个年度工作计划, 该中心的目标是奠定基础 and 拟定首批课程, 重点是妇女署战略计划的优先领域, 如制止侵害妇女的暴力行为。特别强调全系统的协调, 包括实施全系统行动计划和制作性别平等和增强妇女权能的基本培训单元。该中心将为政府官员、民间社会和联合国工作人员提供培训。

36. 新的内联网和外联网系统使知识能够在整个联合国系统内部共享以及与合作伙伴共享。已经建立几个同业交流群, 分享信息并鼓励、分享和汇编良好做法的例子, 包括机构间妇女和性别平等网络的同业交流群以及妇女署总部和外地工作人员的同业交流群, 处理有关 2015 年后发展议程的工作。还将建立更多的同业交流群, 包括有关制止侵害妇女的暴力行为的交流群, 将依赖和进一步扩展制止暴力侵害妇女和女孩行为虚拟知识中心的范围以及秘书长关于暴力侵害妇女行为数据库的访问范围。

37. 为了支持协作和知识共享, 妇女署建立了一个知识管理平台(内联网和外联网), 已全面投入运作并在其总部广泛使用。2012 年下半年将开始进一步推广到外地办事处。该平台支持以下方面的活动: 在最合适的时间与最合适的人、信息和知识接触与合作, 通过互动、协作和影响力的新渠道建立妇女署知识库和伙伴关系, 以及改善交流和业务业绩。该平台的特色包括收集和介绍有关妇女署工作领域的企业内容、空间和网络, 灵活的协作空间(内部或与外部合作伙伴), 借助关键字提示、同事联网和简介的个性化知识资源。

38. 目前该平台的功能延伸到内容管理(例如资料库、权限、文件版本和办公室外的可用性), 改善检索(如搜索引擎和标记), 网络和通信(如公告和论坛)以及业务生产力(例如日历编制、联系人、管理、电子登记处和自动化工作流程)。该平台基于模板, 以创造共同的体验, 并促进在整个妇女署推广。该平台用户友好, 协调人可予配置, 并与 Microsoft Office 融合。

E. 对外交流

39. 过去一年, 妇女署增强了对外交流, 以扩大其性别平等和增强妇女权能宣传活动的范围和影响。妇女署扩展了对全世界 1 600 多家媒体渠道的定期媒体联络。2011 年其机构网上活动翻了三番, 每月访问次数达 220 000 多次, 社交媒体追随者达 300 000 人。妇女署特别注重加强总部与外地办事处间的协作与协调, 以提高上述活动在国家一级的深入程度。

40. 妇女署通过媒体外联, 使妇女地位委员会第五十六届会议和 2012 年国际妇女节获得广泛报道。800 多家媒体渠道报道或援引了主管妇女署副秘书长/执行主任的 2012 年国际妇女节献辞。此外, 妇女署还利用推特账户, 首次将社交媒体纳入对妇女地位委员会的报道工作。“#CSW56” 标签每天平均收到 500 万个印记, 获得 200 多万独特追随者。在脸书上, 130 000 多人阅读了关于妇女地位委员会的留言。

41. 从战略上扩展了区域和国家两级的媒体伙伴合作，对上述全球性努力日益产生补充作用。例如，妇女署在安第斯区域与 40 个平面媒体、电视及广播伙伴开展合作，共同增强对性别平等事务的报道。妇女署在埃及赞助了关于选民教育的电视和广播广告，并在全国频道上广泛播放。

42. 妇女署还与伙伴开展合作，共同扩大重点专题领域的宣传活动。例如，妇女署通过其社会动员平台“对暴力说不——团结起来消除暴力侵害妇女行为”，与世界女童子军协会结成伙伴关系，共同编制关于消除暴力侵害妇女行为的非正式课程。另外还在加勒比区域和南亚区域开展运动，发动艺术家和青年共同努力消除暴力侵害妇女行为。

妇女署与联合国可持续发展大会开展协作

2012 年 6 月 20 至 22 日，联合国可持续发展大会在巴西里约热内卢举行，妇女署参与了会前筹备及会内工作，显示妇女署通过一项主要政府间进程统一执行其所有职能，以增强性别平等成果。

妇女署通过履行其规范制订支助职能，促进了大会第 66/288 号决议核准的题为“我们希望的将来”的持发大会成果文件将性别平等和增强妇女权能事务确认为主要优先事项，并促进了成果文件始终考虑到和提及性别平等事务。因此，成果文件强调妇女对实现经济、社会和环境三个方面的可持续发展具有关键作用和领导地位。

持发大会召开前夕，妇女署发挥知识枢纽职能，阐明在可持续发展中实现性别平等目标和增进妇女权利及领导地位的理由。妇女署为制订政策提供了帮助，包括为编写成果文件草案作出实质性贡献。

妇女署通过发挥协调职能，与行政首长理事会成功开展协作，在 2011 年 10 月和 2012 年 4 月向持发大会提交的两份联合声明中突出论述了性别平等和增强妇女权能问题。妇女署还通过机构间妇女和性别平等网络进行努力，确保整个联合国系统在可持续发展框架内宣传性别平等方面协调一致。在此努力下，借助各参与组织在具体领域的比较优势编制了重要讯息，并传达给会员国和其他利益攸关方。

妇女署通过开展宣传和外联活动，动员利益攸关方和重点指出在可持续发展框架内促进性别平等的重要性。在整个谈判过程中，妇女署与民间社团组织特别是主要妇女团体开展有效互动，倡导在成果文件中充分和突出地反映性别平等事项。妇女署协助基层组织和其他民间社团组织参与了会议准备阶段的工作，还筹款支助约 30 名民间社团代表出席持发大会。

持发大会期间，妇女署召集各国政府、民间社团、联合国机构、私营部门的代表举行两次重要会外活动，分别题为“领导人论坛”和“女性领导人关于

妇女所希望的未来的峰会”。在前一项活动中，就性别平等和增强妇女权能与可持续性进行了对话，重点论述了哪些政策能通过减贫、增加妇女经济机会、保护妇女不受卫生和环境问题的不利影响来改善妇女的生活。在后一项活动中，6位女性国家元首和政府首脑签署一项行动呼吁，敦促各国政府、民间社团和私营部门使性别平等和增强妇女权能事务在可持续发展议程中获得优先地位。

妇女署通过广泛开展对外交流，传播和发布了重要讯息，宣传了性别平等对可持续发展的重要性。妇女署利用传统媒体、社交媒体和其他网上社区大力推广其重要讯息。通过与主要国际媒体渠道开展外联，在各大洲至少84个国家转发这些讯息数千次。500人在推特上留言1500多次，收到3600万个印记，获得500万独特追随者。6月13日，在推特上就妇女与可持续发展问题举行一次以“#AskUNWomen”为标签的在线聊天，获得330万独特追随者。妇女署网站专门设立一个部分，汇集近100条多媒体新闻和特写，以提供及时和有关的信息。持发大会期间，妇女署网站的点击数增加12%。

妇女署运用业务经验多方面支助持发大会工作，并将积极参与后续行动和执行工作。妇女署在主要重点领域特别是增强妇女经济权能和领导地位方面的证据资料 and 良好做法范例，丰富了关于性别平等与可持续性之间关系的分析。作为持发大会成果的一部分，妇女署将几个现有和计划中的方案登记为协助执行可持续发展议程的自愿承诺。^{*} 这些方案包括：妇女署、粮农组织、国际农业发展基金及粮食署在增强农村妇女经济权能方面加快进展的联合方案；妇女署、联合国环境规划署及建设和平支助办公室关于妇女参与自然资源管理的伙伴合作方案；妇女署设立增强妇女权能知识网关的项目；在孟加拉国、中国、巴基斯坦和太平洋岛屿减少灾害风险和气候变化的方案。

^{*} 持发大会秘书处创建了包括主要群体、联合国系统和会员国在内的所有利益攸关方自愿承诺的网上登记册，以推动可持续发展议程的落实。成果文件请秘书长在一个因特网登记册中收集自愿承诺，使其对公众完全透明并可资查阅。见 www.uncsd2012.org/allcommitments.html。

三. 妇女署的治理

43. 本报告所述期间，大会第64/289号决议第57段所设妇女署管理机构继续为妇女署提供有效的规范和业务政策指导。会员国对妇女地位委员会和妇女署执行局的工作进行了十分积极的、高级别的参与。各代表团继续就妇女地位委员会与执行局间工作关系进行非正式讨论，但仍有待经济及社会理事会按第64/289号决议第67(b)段的规定作出正式决定。

A. 执行局

44. 从完成上次报告以来，执行局作出若干重要决定，进一步增强了妇女署根据会员国需求在国家一级提供更多支助的能力。执行局在第 2011/5 号决定中核准为 2012-2013 年机构预算批款共 1.408 亿美元，提供了执行 2011-2013 年战略计划所需的资源。执行局 5 月 29 日至 6 月 1 日举行 2012 年度届会，会上通过的各项决定，特别是关于执行 2011-2013 年战略计划的决定(第 2012/2 号决定)和关于妇女署区域架构的决定(第 2012/4 号决定)，为妇女署开展业务活动和提高机构实效提供了进一步指导、增强了基础。

45. 执行局第二次参加了联合国开发计划署(开发署)、人口基金、联合国项目事务厅(项目厅)、教科文组织、妇女署和粮食署等机构执行局的联合会议，会期为 2012 年 1 月 30 日和 31 日。执行局主席团成员参与了上述各机构执行局成员 2012 年 3 月 18 日至 22 日对吉布提和 2012 年 3 月 22 日至 31 日对埃塞俄比亚的联合实地访问。访问目的是评估联合国国家工作队在这些国家开展业务活动和相互协调的情况，并评估联合国支助政府在应对人道主义和发展挑战方面的优先事项的情况。之所以选择吉布提这个最不发达国家，是因为该国在粮食安全、气候变化、环境、能源和水等领域不断面临人道主义和发展挑战，但仍努力实现千年发展目标。在埃塞俄比亚，还关注了联合国机构与各国政府和其他发展伙伴之间互动的情况。

B. 妇女地位委员会

46. 妇女署通过筹备妇女地位委员会第五十六届会议(2012 年 2 月 27 日至 3 月 9 日举行，3 月 15 日又举行一次会议以完成届会工作)，进一步增强了其规范制订支助职能与实地业务活动之间的一致性和联系。向妇女地位委员会提交了根据外地办事处经验、专门知识和良好做法例证编写的分析报告，其中特别注重本届会议的优先主题和审查主题。这些努力还有助于增强妇女署就执行性别平等和增强妇女权能全球准则和标准提供技术和专题咨询意见的能力。妇女署支助了妇女地位委员会本届会议的全部活动，包括一般性讨论、高级别圆桌讨论和 6 次互动式小组讨论。妇女地位委员会通过了 6 项决议和 1 项决定。

47. 妇女署正在加强筹备工作，努力为成功举行第五十七届会议创造有利环境，包括加强其外地办事处的参与，并对会员国、联合国系统各实体和民间社团组织开展外联。妇女地位委员会该届会议的优先主题是消除和防止一切形式的暴力侵害妇女和女孩行为，审查主题是男女平等分担责任，包括艾滋病毒/艾滋病护理。会议将讨论能否于 2015 年就《北京宣言》和《行动纲要》的执行情况进行审查和评估，并将决定未来的优先主题。

C. 妇女地位委员会和妇女署执行局之间的工作关系

48. 大会第 64/289 号决议强调需要建立基于成果的具体报告机制，并需要使妇女署的规范制订工作和业务工作保持一致、连贯和协调，因此要求妇女地位委员会和妇女署执行局密切合作，以便在各自领域提供一致的指导和指示。大会还要求经济及社会理事会在妇女地位委员会和执行局之间建立适当具体联系，以确保妇女地位委员会制定的全面政策指导与执行局核准的业务战略和业务活动相一致。

49. 该进程由相关政府间机构于 2011 年 1 月启动，由即将卸任的经济及社会理事会主席召集经社理事会主席团与妇女地位委员会主席团和执行局主席团举行了非正式会议，出席会议的还有主管妇女署副秘书长/执行主任。此后，妇女地位委员会主席团和执行局主席团内部交换了意见，两个主席团还与经社理事会主席团和妇女地位委员会和执行局的会议主持人交换了意见。预计经社理事会将在 2012 年 7 月的实质性会议上进一步采取步骤落实大会的要求。

四. 行政管理与人力资源

50. 妇女署于 2011 年 1 月 1 日全面开展业务，此前完成了第 64/289 号决议第 81 至 88 段所述的过渡事项。妇女署于 2011 年 11 月完成迁至纽约新办公室(东 42 街 220 号)的工作，但一小部分工作人员留在另一地点，直至该处当前的租约到期。由于 4 个成员实体的总部同地办公，工作人员的协作精神倍增，共同为完成大会交给妇女署的任务而积极工作。

51. 妇女署全体人员使用统一的技术基础设施，促进了有效运转。妇女署各单位的陈旧设备均已更换并标准化，桌面软件已更新。妇女署目前正在整顿中心系统和网站。已利用现有基础设施的一些成分与外地办事处建立一个视频会议平台。

52. 自上次进展报告完成以来，妇女署在增强人力资源方面进一步取得进展。2011 年 6 月任命了高级管理小组所有成员，他们于 2011 年 9 月前分别就职。将 4 个实体并入妇女署和对总部工作人员职位进行调配后，为填补总部未经调配、新设、空缺和常设核心职位执行了竞争性甄选程序，分两个阶段，对内部和外部候选人开放(见 A/66/120，第 44 至 46 段)。自那时以来，一直将战略性人力资源管理作为优先事项，在增强妇女署人力资源和解决合同类型及专职能过度依赖短期合同等问题方面进一步取得进展。2011 年 8 月宣布了内部竞争性甄选程序的结果，在 39 个职位中，29 个由内部候选人填补。2011 年，完成了 114 个员额的征聘，启动了 57 个员额的征聘。女性占妇女署工作人员总数的 80%。

53. 2011 年年中启动了外地职位合并程序。根据 2011 年初进行的外地能力评估以及妇女署战略计划，增强了 33 个国家和地区的外地办事处。妇女署区域机构

的改组于 2011 年后期开始，将在 2012 和 2013 年持续开展，从而完成对机构设计方案的落实。

54. 妇女署委托外部机构对区域架构备选办法进行一项调查，包括了解联合国系统内外其他组织获得的经验教训，从而确定妇女署新区域架构的主要组成部分，以增强对会员国的支助，并使妇女署能够通过与会会员国、民间社会伙伴、联合国各机构及妇女署工作人员协商，最大限度借助联合国系统实现性别平等和增强妇女权能。

55. 新区域架构将决策工作和政策、方案及业务支助职能转移到各区域中心和选定的一组多国办事处。此做法将使妇女署能够实现其设想并解决结构上的难题，包括程序低效问题，具体途径包括简化和加快监督及决策程序以支持国家办事处的工作。此架构还将增强外地领导人的权能，使其能作出符合国家和区域优先事项的战略决策，并确保联合国系统内部开展有效的合作。目前正在为区域架构制定变革管理执行计划，以帮助妇女署了解和执行相关决定。

56. 妇女署继续着力增强工作人员队伍的一致性，并为工作人员提供更多学习机会，以解决系统内各单位能力参差不齐的问题。2012 年初，为领导人和管理人员举行了一次务虚会，与会者包括总部和外地办事处工作人员，目标是增强妇女署领导队伍的能力，包括加强总部与外地之间的联系以及规范制订、业务与协调职能之间的联系，并确定能改进组织机构的具体措施。妇女署启动了各种学习、训练和工作人员发展举措，以促进相关领域的工作，其中包括学习需要分析、业务管理、工作规划与评价、落实保健和工作与生活平衡政策。

57. 2011 年 6 月以来，为通过透明和参与式程序增强妇女署工作人员代表情况采取了若干步骤。妇女署与联合国工作人员工会和开发署及人口基金/项目厅工作人员代表大会的工作人员代表举行了全体会议和自带午餐简报会，使所有感兴趣的工作人员都能了解和讨论各种可选方案。除开会外，还提供了网上资源。此过程预计在 2012 年底前完成，届时将作出最后决定，其中将考虑到总部和外地工作人员代表制的最佳方案。

五. 资金筹措

A. 经常预算资源

58. 大会第 66/246 号决议核准了妇女署 2012-2013 两年期拟议方案预算 (A/66/6(Sect. 17))。该预算根据《方案规划、预算内方案部分、执行情况监测和评价方法条例和细则》(ST/SGB/2000/8) 编制。具体而言，大会核准增加两个方案支助员额，包括一名行政干事、一名预算和财务干事。

59. 应大会第 65/259 号决议的要求,2014-2015 两年期拟议方案预算将进一步说明妇女署为执行第 64/289 号决议第 75 段所述任务所开展的规范性政府间进程。该说明将依据妇女署 2011 年 1 月全面开展业务以来,在寻找最有效方式执行其任务和职能,满足不断变化的需要方面所获得的经验。

60. 根据大会核准采用的妇女署经常预算部分的相关赠款安排,妇女署继续顺利地采用该方式。在秘书处方案规划和预算司发出金额为 6 957 100 美元的 2011 年拨款通知后,妇女署一直从金库稳定获得核定的经费,得以正常支付核准的费用。截至 2011 年底,妇女署所报实际支出为 6 113 565 美元,多付款额为 843 535 美元。该款额现已从 2012 年预算汇款收回。

B. 自愿资源

61. 执行局第 2011/5 号决定核准妇女署 2012-2013 两年期机构预算 1.408 亿美元。这些资金用于执行由执行局第 2011/3 号决定核可的战略计划,使妇女署能取得工作成果,包括提供高质量技术专门知识,充分利用资源,发展伙伴关系,传播知识,开展宣传和扩大影响,建设能力,从而促进改善妇女和女童的实际生活状况。具体而言,资金将加强妇女署支持各国努力开展国家在性别平等和增强妇女权能方面的自主优先事项的能力。资金还用于 2012-2013 期间分期建成 21 个新国家办事处,并用于增强 2011 年机构预算资源已由执行局核准的 17 个国家办事处的能力。将有限增强总部能力,主要是弥补核心机构职能方面的差距和支持战略规划优先方案的执行工作。

62. 妇女署执行局通过第 2011/2 号决定后,妇女署财务条例和细则 (UNW/2011/5/Rev. 1) 于 2011 年 4 月 8 日生效。执行局在第 2012/3 号决定中核准对财务条例提出的修订,并注意到根据《国际公共部门会计准则》和综合预算统一费用分类对财务细则所作的修订。

63. 2011 年资源调动的成果有所改善。新的资源调动战略包括与私营部门开展外联,以及阐明向妇女署捐款的商业理由,使核心资源获得更多支持,更多捐助者将核心支助提高至 1 000 万美元或更高,并且非传统捐助者的支助增加。此外,该年度政府捐助者的数目从 107 个增至 116 个。

64. 尽管全球财政紧缩,但 2011 年核心资源增至 1.25 亿美元,增幅达 7 800 万美元 (60%),反映了捐助者对妇女署工作和任务的承诺程度。2011 年收到非核心资金 1.03 亿美元,较 2010 年增加 600 万美元 (6%),其中包括向联合国支援消除对妇女暴力行为信托基金和性别平等基金的捐款。然而,核心资金和非核心资金仍少于早先的目标。具体而言,秘书长综合提议所提出的目标是每年 5 亿美元 (A/64/588, 第 47 段),上次进展报告预测的 2012-2013 年目标是 9 亿美元 (A/66/120, 第 58 段),但两年期实际目标总额减至 7 亿美元。

65. 认捐和支付大笔捐款的捐助者包括加蓬、印度、印度尼西亚、尼日利亚和阿拉伯联合酋长国等较新的捐助者,其中一些捐助者的捐款达 100 万美元或更多(印度和阿拉伯联合酋长国)。还有几个捐助者增加了对妇女署的核心支助,包括:西班牙捐款 2 500 万美元以上;挪威和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捐款约 1 500 万美元;澳大利亚和加拿大捐款近 1 000 万美元。丹麦、芬兰、荷兰、大韩民国、瑞典和瑞士等几个会员国大幅度增加了核心捐款。在向核心资源捐款的 116 个会员国中,大约三分之一作出多年认捐。

66. 妇女署加强了对基金会资源的调动,2011 年收到赠款 1 233 000 美元。妇女署还为发展其 18 个国家委员会的能力提供支助。各国家委员会增加了活动。例如,澳大利亚委员会在国际妇女节期间举办了 350 场活动,所得资金用于执行妇女署在太平洋地区的项目。美国委员会举行了消除暴力侵害妇女行为行走活动,所得资金捐给支助消除暴力侵害妇女行为信托基金。冰岛委员会扩大了其“姊妹”运动。这是一个每月举行的捐款活动,目标也是提高对性别平等和妇女署的认识。芬兰委员会也启动了类似方案。总体上,2011 年各国家委员会共捐助 823 000 美元,同时还促请政府增加捐助。

67. 澳大利亚、冰岛、日本、新加坡和联合王国等几个国家的委员会还与私营部门企业建立了伙伴关系,澳大利亚、日本和瑞士等国的委员会提倡《增强妇女权能原则》,使几家公司成为其签署人。

68. 根据大会第 64/289 号决议建立了一个网上登记册,旨在确保有关供资情况的报告具有透明度,并确保会员国便于获取相关信息。目前该登记册继续提供有关已承诺和已收到捐款的信息。²

六. 总结和结论

69. 本文所提供的信息表明,大会第 64/289 号决议继续为妇女署履行规定的职能奠定强大坚实的基础。妇女署在进一步巩固其领导地位方面进展顺利,在整个联合国系统内的协调统一工作也更加有效,作为一个综合实体机构,在能力及机构效率和成效上不断提高。同时,需进一步改进的方面也更加明确。

70. 最令人关切的是,2011 年的资源调动指标未完全实现。为实现两年期 7 亿美元这个已减少的目标,仍需捐助者大幅增加支助。要使妇女署未来几年能充分执行其任务,必须提供足够捐款,从而获得与大会所赋予任务的宏伟规模相符的最低限度资金。

² 见 www.unwomen.org/wp-content/uploads/2012/06/Pledges_May_31_2012.pdf。

71. 妇女署日益将其规范制定支助功能与其业务经验和专门知识相结合。妇女署将优先努力建立健全的系统，确保妇女署在国家一级的性别平等工作更为有效，并更系统地响应全球政府间进程的成果。

72. 妇女署将进一步努力在协调和机构间互动场合更明确地向联合国系统阐述其职能。尽管在加强全机构范围合作方面取得了明显的进展，但仍需增强投资和能力，确保妇女署在上述场合能充分发挥领导作用，并提供联合国各部门总部和外地伙伴所需的具体技术支助。妇女署外地办事处尤其需要努力建设能力和增长经验，以有效参与机构间机制与合作。

73. 虽然妇女署加强了人力资源，但各单位能力参差不齐仍构成严重挑战。由于决策过于集中，继续导致延迟和业务费用增多，并导致沟通不足。这些方面是 2012 年区域架构改组工作的优先事项，也是整个组织提高成效工作的优先事项。

74. 根据大会要求，将就第 64/289 号决议相关部分执行情况向大会第六十八届会议提交一份综合报告。
